



## 学科导航4.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

重庆即将修改有关治安法规

<http://www.fristlight.cn> 2005-09-14

[作者] 秦力文

[单位] 法制日报

[摘要] 记者日前获悉,为了配合将于2006年3月1日起施行的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,重庆市将对《重庆市查禁赌博条例》、《重庆市查禁卖淫嫖娼条例》、《重庆市禁毒条例》和《重庆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条例》进行修改,以适应新的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。

[关键词] 重庆;治安法规;条例

记者日前获悉,为了配合将于2006年3月1日起施行的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,重庆市将对《重庆市查禁赌博条例》、《重庆市查禁卖淫嫖娼条例》、《重庆市禁毒条例》和《重庆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条例》进行修改,以适应新的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。据重庆有关部门介绍,重庆新制定的法规也将赋予警察对一些轻罪进行处罚的权力。根据拟议中的重庆查禁卖淫嫖娼条例,警察发现公共场合中有拉客嫖娼的行为时,警察将有权对其进行处罚,最高可被处5日以下拘留或500元以下罚款。此外,对重庆某些过去难于处理的案件,此次也在法规中进行了规定。如重庆称之为“出人言语”,意即在背地说人坏话或者暴露他人隐私等,此次正修改的重庆市地方性法规中将被列入处罚范畴。

[我要入编](#) | [本站介绍](#) | [网站地图](#) | [京ICP证030426号](#) | [公司介绍](#) | [联系方式](#) | [我要投稿](#)

北京雷速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© 2003-2008 Email: [leisun@fristlight.cn](mailto:leisun@fristlight.cn)

